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函

地址：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15
號3樓

承辦人：王建智

電話：(02)3393-5838

傳真：(02)3393-6538

電子信箱：chien-chih@boaf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農金一字第1125064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DM (富邦水稻DM.pdf)

主旨：112年2期「富邦產物水稻區域收穫農作物保險」自7月1日
銷售至8月31日，請轉知產銷班及轄內種植農戶踴躍投
保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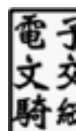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下稱農委會)於去(111)年12月30日公告
112年度「富邦產物水稻區域收穫農作物保險」為農業保險
商品，農民自付保險費達1/10以上，即補助保險費1/2。

二、本保險商品重點簡述如下：

(一)保單特色：農民投保比例具彈性，保險契約投保比例達
10%以上，農委會即補助以保險契約投保比例100%所計算
保險費之1/2。亦即，農民投保10%，即可得60%之保
障。

(二)承保範圍：因天然災害或病蟲害等所致被保險水稻收穫
量短缺之損失。

(三)理賠條件：當被保險水稻地點坐落之鄉鎮市區平均收穫
量低於該鄉鎮市區之保證收穫量。



農業處 收文:112/06/28



1120252696

2 附件隨送

三、檢送宣導DM(詳附件)，請利用相關集會場合向農民說明，並透過社群軟體轉發產銷班及種植農戶，保單資訊可自本局網站農業保險專區(https://www.boaf.gov.tw/list.php?theme=web_structure&subtheme=81)下載使用。

四、保險商品諮詢管道及聯繫電話如下：

(一)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：吳其倫先生、(02)6636-7890轉58294。

(二)農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：顏承新先生、(02)2370-1855轉117。

五、農業保險目前已開發銷售27種保險品項、43張保單，各農漁會辦理實績可列入農漁會考核及農金獎項目，請積極鼓勵農民投保，以保障農民經濟安全。

六、副本抄送：

(一)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：請協助提供紙本宣導品，供農民索取參閱。

(二)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：協請農漁會推廣銷售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各級農漁會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農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(均含附件)

